

5.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知识产权类)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律依据	裁量阶次	裁量因素		裁量具体标准
1	对假冒专利的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2020修正)第六十八条 假冒专利的,除依法承担民事责任外,由负责专利执法的部门责令改正并予公告,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处违法所得五倍以下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在五万元以下的,可以处二十五万元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轻微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小	从轻处罚: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处不足违法所得1.5倍的罚款; 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在5万元以下的,可以处不足7.5万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侵权产品已投放市场,主动追回侵权产品;违法所得较少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轻微	
			一般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具有一定主观过错	一般处罚: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处违法所得1.5倍以上至不足3.5倍的罚款; 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在5万元以下的,可以处7.5万元以上至不足17.5万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未主动消除或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造成一定社会影响	
			较重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大	从重处罚: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处违法所得3.5倍以上5倍以下的罚款; 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在五万元以下的,可以处17.5万元以上25万元以下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侵权产品已销售且拒不追回;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长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违法行为造成他人人身伤亡或者重大财产损失等严重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恶劣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律依据	裁量阶次	裁量因素		裁量具体标准
2	对专利申请人存在提供虚假材料、隐瞒事实等弄虚作假行为的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2023修订） 第一百条 申请人或者专利权人违反本细则第十一条、第八十八条规定的，由县级以上负责专利执法的部门予以警告，可以处10万元以下的罚款。	轻微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小	从轻处罚：给予警告； 可以处不足3万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违法经营额不足5万元；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短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轻微	
			一般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具有一定主观过错	一般处罚：给予警告； 可以处3万元以上至不足7万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违法经营额5万元以上至不足15万元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未主动消除或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造成一定社会影响	
			较重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大	从重处罚：给予警告； 可以处7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违法经营额15万元以上；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长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违法行为造成他人人身伤亡或者重大财产损失等严重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恶劣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律依据	裁量阶次	裁量因素		裁量具体标准
3	对专利代理机构合伙人、股东或者法定代表人等项发生变化未办理变更手续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p>《专利代理条例》 第二十五条 专利代理机构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管理专利工作的部门责令限期改正，予以警告，可以处10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或者逾期未改正的，由国务院专利行政部门责令停止承接新的专利代理业务6个月至12个月，直至吊销专利代理机构执业许可证：</p> <p>（一）合伙人、股东或者法定代表人等事项发生变化未办理变更手续；</p> <p>（二）就同一专利申请或者专利权的事务接受有利益冲突的其他当事人的委托；</p> <p>（三）指派专利代理师承办与其本人或者其近亲属有利益冲突的专利代理业务；</p> <p>（四）泄露委托人的发明创造内容，或者以自己的名义申请专利或请求宣告专利权无效；</p> <p>（五）疏于管理，造成严重后果。专业代理机构在执业过程中泄露委托人的发明创造内容，涉及泄露国家秘密、侵犯商业秘密的，或者向有关行政、司法机关的工作人员行贿，提供虚假证据的，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承担法律责任；由国务院专利行政部门吊销专利代理机构执业许可证。</p>	轻微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小	从轻处罚：予以警告，可以处不足3万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存在本条第一款第（二）、（三）项的违法行为1次的；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短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轻微	
			一般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具有一定主观过错	一般处罚：予以警告，可以处3万元以上至不足7万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存在本条第一款第（二）、（三）项的违法行为2次的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未主动消除或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造成一定社会影响	
			较重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大	从重处罚：予以警告，可以处7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 情节严重或者逾期未改正的，由国务院专利行政部门责令停止承接新的专利代理业务6个月至12个月，直至吊销专利代理机构执业许可证。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存在本条第一款第（二）、（三）项的违法行为3次以上的；通过泄露委托人的发明创造内容达到专利权无效宣告的；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长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违法行为造成他人人身伤亡或者重大财产损失等严重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恶劣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律依据	裁量阶次	裁量因素		裁量具体标准
4	对专利代理师未依照本条例规定进行备案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p>《专利代理条例》</p> <p>第二十六条 专利代理师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管理专利工作的部门责令限期改正，予以警告，可以处5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或者逾期未改正的，由国务院专利行政部门责令停止承办新的专利代理业务6个月至12个月，直至吊销专利代理师资格证：</p> <p>（一）未依照本条例规定进行备案；</p> <p>（二）自行接受委托办理专利代理业务；</p> <p>（三）同时在两个以上专利代理机构从事专利代理业务；</p> <p>（四）违反本条例规定对其审查、审理或者处理过的专利申请或专利案件进行代理；</p> <p>（五）泄露委托人的发明创造内容，或者以自己的名义申请专利或请求宣告专利权无效。</p> <p>专利代理师在执业过程中泄露委托人的发明创造内容，涉及泄露国家秘密、侵犯商业秘密的，或者向有关行政、司法机关的工作人员行贿，提供虚假证据的，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承担法律责任；由国务院专利行政部门吊销专利代理师资格证。</p>	轻微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小	从轻处罚：予以警告，可以处不足1.5万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存在本条第一款第（二）、（四）项的违法行为1次的；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短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轻微	
			一般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具有一定主观过错	一般处罚：予以警告，可以处1.5万元以上至不足3.5万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存在本条第一款第（二）、（四）项的违法行为2次的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未主动消除或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造成一定社会影响	
			较重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大	从重处罚：予以警告，可以处3.5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 情节严重或者逾期未改正的，由国务院专利行政部门责令停止承办新的专利代理业务6个月至12个月，直至吊销专利代理师资格证。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存在本条第一款第（二）、（四）项的违法行为3次以上的；通过泄露委托人的发明创造内容达到专利权无效宣告的；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长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违法行为造成他人人身伤亡或者重大财产损失等严重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恶劣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律依据	裁量阶次	裁量因素		裁量具体标准
5	对擅自开展专利代理业务的行政处罚	《专利代理条例》第二十七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擅自开展专利代理业务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管理专利工作的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没收违法所得，并处违法所得1倍以上5倍以下的罚款。	轻微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小	从轻处罚：没收违法所得，并处违法所得1倍以上至不足2.2倍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短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轻微	
			一般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具有一定主观过错	一般处罚：没收违法所得，并处违法所得2.2倍以上至不足3.8倍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未主动消除或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造成一定社会影响	
			较重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大	从重处罚：没收违法所得，并处违法所得3.8倍以上5倍以下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长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违法行为造成他人人身伤亡或者重大财产损失等严重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恶劣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律依据	裁量阶次	裁量因素		裁量具体标准
6	对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必须使用注册商标的商品，未经核准注册在市场销售的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2019修正） 第五十一条 违反本法第六条规定的，由地方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责令限期申请注册，违法经营额五万元以上的，可以处违法经营额百分之二十以下的罚款，没有违法经营额或者违法经营额不足五万元的，可以处一万元以下的罚款。	轻微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小	从轻处罚：违法经营额5万元以上的，处不足违法经营额6%的罚款； 没有违法经营额或者违法经营额不足5万元的，处不足3000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查获违法商品数量较少；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短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轻微	
			一般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具有一定主观过错	一般处罚：违法经营额5万元以上的，处违法经营额6%以上至不足14%的罚款； 没有违法经营额或者违法经营额不足5万元的，处3000元以上至不足7000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未主动消除或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造成一定社会影响	
			较重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大	从重处罚：违法经营额5万元以上的，处违法经营额14%以上20%以下的罚款； 没有违法经营额或者违法经营额不足5万元的，处7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查获违法商品数量较多；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长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违法行为造成他人人身伤亡或者重大财产损失等严重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恶劣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律依据	裁量阶次	裁量因素		裁量具体标准
7	对将未注册商标冒充注册商标使用的，或者使用未注册商标为禁止作为商标使用的标志的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2019修正） 第五十二条 将未注册商标冒充注册商标使用的，或者使用未注册商标违反本法第十条规定的，由地方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予以制止，限期改正，并可以予以通报，违法经营额五万元以上的，可以处违法经营额百分之二十以下的罚款，没有违法经营额或者违法经营额不足五万元的，可以处一万元以下的罚款。	轻微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小	从轻处罚：违法经营额5万元以上的，处不足违法经营额6%的罚款；没有违法经营额或者违法经营额不足5万元的，处不足3000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查获违法商品数量较少；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短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轻微	
			一般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具有一定主观过错	一般处罚：违法经营额5万元以上的，处违法经营额6%以上至不足14%的罚款；没有违法经营额或者违法经营额不足5万元的，处3000元以上至不足7000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未主动消除或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造成一定社会影响	
			较重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大	从重处罚：违法经营额5万元以上的，处违法经营额14%以上20%以下的罚款；没有违法经营额或者违法经营额不足5万元的，处7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查获违法商品较多；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长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违法行为造成他人人身伤亡或者重大财产损失等严重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恶劣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律依据	裁量阶次	裁量因素		裁量具体标准
8	对有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行为的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2019修正） 第六十条第二款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处理时，认定侵权行为成立的，责令立即停止侵权行为，没收、销毁侵权商品和主要用于制造侵权商品、伪造注册商标标识的工具，违法经营额五万元以上的，可以处违法经营额五倍以下的罚款，没有违法经营额或者违法经营额不足五万元的，可以处二十五万元以下的罚款。对五年内实施两次以上商标侵权行为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应当从重处罚。销售不知道是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的商品，能证明该商品是自己合法取得并说明提供者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责令停止销售。	轻微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小	从轻处罚：没收、销毁侵权商品和主要用于制造侵权商品、伪造注册商标标识的工具； 违法经营额5万元以上的，处不足违法经营额1.5倍的罚款； 没有违法经营额或者违法经营额不足5万元的，处不足7.5万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查获违法商品数量较少；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短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轻微	
			一般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具有一定主观过错	一般处罚：没收、销毁侵权商品和主要用于制造侵权商品、伪造注册商标标识的工具； 违法经营额5万元以上的，处违法经营额1.5倍以上至不足3.5倍的罚款； 没有违法经营额或者违法经营额不足5万元的，处7.5万元以上至不足17.5万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未主动消除或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造成一定社会影响	
			较重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大	从重处罚：没收、销毁侵权商品和主要用于制造侵权商品、伪造注册商标标识的工具； 违法经营额5万元以上的，处违法经营额3.5倍以上5倍以下的罚款； 没有违法经营额或者违法经营额不足5万元的，处17.5万元以上25万元以下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查获违法商品数量较多；被侵犯的标志为全国性和国际性重大活动、重大赛事等使用的特殊标志的，或者是由国务院、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知识产权局专门制定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予以重点保护的；被侵犯的商标为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知识产权局组织专项执法行动在全国范围内予以重点保护的；被侵犯的商标为地理标志、涉外商标、中国驰名商标的；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长；五年内实施两次以上商标侵权行为。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违法行为造成他人人身伤亡或者重大财产损失等严重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恶劣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律依据	裁量阶次	裁量因素		裁量具体标准
9	对商标代理机构办理商标事宜过程中，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法律文件、印章、签名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p>《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2019修正）第六十八条第一款 商标代理机构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处一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警告，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一）办理商标事宜过程中，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法律文件、印章、签名的；（二）以诋毁其他商标代理机构等手段招徕商标代理业务或者以其他不正当手段扰乱商标代理市场秩序的；（三）违反本法第四条、第十九条第三款和第四款规定的。</p> <p>《规范商标申请注册行为若干规定》（2019公布）第十三条 对违反本规定第四条的商标代理机构，依据商标法第六十八条的规定，由行为人所在地或者违法行为发生地县级以上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处一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警告，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情节严重的，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可以决定停止受理该商标代理机构办理商标代理业务，予以公告。</p>	轻微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小	从轻处罚：给予警告；处1万元以上至不足3.7万元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警告，处5000元以上至不足1.85万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获利不足3万元；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短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轻微	
			一般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具有一定主观过错	一般处罚：给予警告；处3.7万元以上至不足7.3万元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警告，处1.85万元以上至不足3.65万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获利3万元以上至不足5万元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未主动消除或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造成一定社会影响	
			较重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大	从重处罚：给予警告；处7.3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警告，处3.65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获利5万元以上；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长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违法行为造成他人人身伤亡或者重大财产损失等严重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恶劣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律依据	裁量阶次	裁量因素		裁量具体标准
10	对申请人恶意申请商标注册的行政处罚*	<p>《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2019修正） 第六十八条第四款 对恶意申请商标注册的，根据情节给予警告、罚款等行政处罚；对恶意提起商标诉讼的，由人民法院依法给予处罚。</p> <p>《规范商标申请注册行为若干规定》（2019公布） 第十二条 对违反本规定第三条恶意申请商标注册的申请人，依据商标法第六十八条第四款的规定，由申请人所在地或者违法行为发生地县级以上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根据情节给予警告、罚款等行政处罚。有违法所得的，可以处违法所得三倍最高不超过三万元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的，可以处一万元以下的罚款。</p>	轻微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小	<p>从轻处罚：有违法所得的，处违法所得3倍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 没有违法所得的，处不足0.3万元的罚款。</p>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首次违法且违法所得不足1万元；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短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轻微	
			一般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具有一定主观过错	<p>一般处罚：有违法所得的，处违法所得3倍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 没有违法所得的，处0.3万元以上至不足0.7万元的罚款。</p>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违法所得1万元以上至不足3万元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未主动消除或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造成一定社会影响	
			较重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大	<p>从重处罚：有违法所得的，处违法所得3倍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 没有违法所得的，处0.7万元以上1万元以下的罚款。</p>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2次及以上违法；违法所得3万元以上；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长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违法行为造成他人人身伤亡或者重大财产损失等严重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恶劣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律依据	裁量阶次	裁量因素		裁量具体标准
11	对经许可使用他人注册商标的，未使用该注册商标的商品上标明被许可人的名称和商品产地，被责令限期改正但逾期不改正的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条例》（2014修订）第七十一条 违反商标法第四十三条第二款规定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责令停止销售，拒不停止销售的，处10万元以下的罚款。	轻微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小	从轻处罚：处不足3万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货值金额不足5万元；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短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轻微	
			一般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具有一定主观过错	一般处罚：处3万元以上至不足7万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货值金额5万元以上至不足10万元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未主动消除或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造成一定社会影响	
			较重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大	从重处罚：处7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货值金额10万元以上；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长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违法行为造成他人人身伤亡或者重大财产损失等严重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恶劣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律依据	裁量阶次	裁量因素		裁量具体标准
12	对集体商标、证明商标注册人没有对该商标的使用进行有效管理或者控制，致使该商标使用的商品达不到其使用管理规则的要求，对消费者造成损害，被责令限期改正但拒不改正的行政处罚*	《集体商标、证明商标注册和管理办法》（2003公布） 第二十一条 集体商标、证明商标注册人没有对该商标的使用进行有效管理或者控制，致使该商标使用的商品达不到其使用管理规则的要求，对消费者造成损害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拒不改正的，处以违法所得三倍以下的罚款，但最高不超过三万元；没有违法所得的，处以一万元以下的罚款。	轻微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小	从轻处罚：处不足违法所得0.9倍的罚款，但最高不超过三万元；没有违法所得的，处不足3000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立案后全部整改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轻微	
			一般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具有一定主观过错	一般处罚：处违法所得0.9倍以上至不足2.1倍的罚款，但最高不超过三万元；没有违法所得的，处3000元以上至不足7000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立案后部分整改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未主动消除或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造成一定社会影响	
			较重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大	从重处罚：处违法所得2.1倍以上3倍以下的罚款，但最高不超过三万元；没有违法所得的，处7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立案后拒不整改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违法行为造成他人人身伤亡或者重大财产损失等严重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恶劣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律依据	裁量阶次	裁量因素		裁量具体标准
13	对控制证明商标的组织拒绝符合条件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使用该证明商标等行为，被责令限期改正但拒不改正的行政处罚*	《集体商标、证明商标注册和管理办法》（2003公布） 第二十二條 违反 实施条例第六条 、本办法第十四条、第十五条、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二十条规定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拒不改正的，处以违法所得三倍以下的罚款，但最高不超过三万元；没有违法所得的，处以一万元以下的罚款。	轻微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小	从轻处罚：处不足违法所得0.9倍，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 没有违法所得的，处不足3000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立案后全部整改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轻微	
		（对应《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条例》（2014修订版）第四条 商标法第十六条规定的地理标志，可以依照商标法和本条例的规定，作为证明商标或者集体商标申请注册。以地理标志作为证明商标注册的，其商品符合使用该地理标志条件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要求使用该证明商标，控制该证明商标的组织应当允许。以地理标志作为集体商标注册的，其商品符合使用该地理标志条件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要求参加以该地理标志作为集体商标注册的团体、协会或者其他组织，该团体、协会或者其他组织应当依据其章程接纳为会员；不要求参加以该地理标志作为集体商标注册的团体、协会或者其他组织的，也可以正当使用该地理标志，该团体、协会或者其他组织无权禁止。）	一般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具有一定主观过错	一般处罚：处违法所得0.9倍以上至不足2.1倍，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 没有违法所得的，处3000元以上至不足7000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立案后部分整改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未主动消除或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造成一定社会影响	
		较重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大	从重处罚：处违法所得2.1倍以上3倍以下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 没有违法所得的，处7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立案后拒不整改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违法行为造成他人人身伤亡或者重大财产损失等严重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恶劣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律依据	裁量阶次	裁量因素		裁量具体标准
14	对集体商标注册人的成员发生变化的，注册人未向商标局申请变更注册事项，被责令限期改正但拒不改正的行政处罚*	《集体商标、证明商标注册和管理办法》（2003公布） 第二十二條 违反实施条例第六条、本办法第十四条、第十五条、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二十条规定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拒不改正的，处以违法所得三倍以下的罚款，但最高不超过三万元；没有违法所得的，处以一万元以下的罚款。 （第十四条 集体商标注册人的成员发生变化的，注册人应当向商标局申请变更注册事项，由商标局公告。）	轻微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小	从轻处罚：处不足违法所得0.9倍，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 没有违法所得的，处不足3000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立案后全部整改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轻微	
			一般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具有一定主观过错	一般处罚：处违法所得0.9倍以上至不足2.1倍，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 没有违法所得的，处3000元以上至不足7000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立案后部分整改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未主动消除或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造成一定社会影响	
			较重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大	从重处罚：处违法所得2.1倍以上3倍以下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 没有违法所得的，处7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立案后拒不整改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违法行为造成他人人身伤亡或者重大财产损失等严重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恶劣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律依据	裁量阶次	裁量因素		裁量具体标准
15	对证明商标注册人准许他人使用其商标的，注册人未在一年内报商标局备案，被责令限期改正但拒不改正的行政处罚*	《集体商标、证明商标注册和管理办法》（2003公布） 第二十二条 违反实施条例第六条、本办法第十四条、 第十五条 、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二十条规定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拒不改正的，处以违法所得三倍以下的罚款，但最高不超过三万元；没有违法所得的，处以一万元以下的罚款。 （第十五条 证明商标注册人准许他人使用其商标的，注册人应当在一年内报商标局备案，由商标局公告。）	轻微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小	从轻处罚：处不足违法所得0.9倍，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 没有违法所得的，处不足3000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立案后全部整改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轻微	
			一般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具有一定主观过错	一般处罚：处违法所得0.9倍以上至不足2.1倍，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 没有违法所得的，处3000元以上至不足7000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立案后部分整改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未主动消除或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造成一定社会影响	
			较重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大	从重处罚：处违法所得2.1倍以上3倍以下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 没有违法所得的，处7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立案后拒不整改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违法行为造成他人人身伤亡或者重大财产损失等严重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恶劣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律依据	裁量阶次	裁量因素		裁量具体标准
16	对集体商标注册人的集体成员，未履行该集体商标使用管理规则规定的该集体商标，或许可非集体成员使用集体商标，被责令限期改正但拒不改正的行政处罚*	《集体商标、证明商标注册和管理办法》（2003公布） 第二十二 违反实施条例第六条、本办法第十四条、第十五条、 第十七条 、第十八条、第二十条规定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拒不改正的，处以违法所得三倍以下的罚款，但最高不超过三万元；没有违法所得的，处以一万元以下的罚款。 （第十七条 集体商标注册人的集体成员，在履行该集体商标使用管理规则规定的手续后，可以使用该集体商标。集体商标不得许可非集体成员使用。）	轻微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小	从轻处罚：处不足违法所得0.9倍，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 没有违法所得的，处不足3000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立案后全部整改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轻微	
			一般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具有一定主观过错	一般处罚：处违法所得0.9倍以上至不足2.1倍，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 没有违法所得的，处3000元以上至不足7000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立案后部分整改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未主动消除或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造成一定社会影响	
			较重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大	从重处罚：处违法所得2.1倍以上3倍以下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 没有违法所得的，处7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立案后拒不整改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违法行为造成他人人身伤亡或者重大财产损失等严重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恶劣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律依据	裁量阶次	裁量因素		裁量具体标准
17	对注册人拒绝为符合证明商标使用管理规则规定条件的成员办理手续，被责令限期改正但拒不改正的行政处罚*	《集体商标、证明商标注册和管理办法》（2003公布） 第二十二條 违反实施条例第六条、本办法第十四条、第十五条、第十七条、 第十八条 、第二十条规定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拒不改正的，处以违法所得三倍以下的罚款，但最高不超过三万元；没有违法所得的，处以一万元以下的罚款。 （第十八条 凡符合证明商标使用管理规则规定条件的，在履行该证明商标使用管理规则规定的手续后，可以使用该证明商标，注册人不得拒绝办理手续。实施条例第六条第二款中的正当使用该地理标志是指正当使用该地理标志中的地名。）	轻微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小	从轻处罚：处不足违法所得0.9倍，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 没有违法所得的，处不足3000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立案后全部整改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轻微	
			一般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具有一定主观过错	一般处罚：处违法所得0.9倍以上至不足2.1倍，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 没有违法所得的，处3000元以上至不足7000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立案后部分整改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未主动消除或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造成一定社会影响	
			较重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大	从重处罚：处违法所得2.1倍以上3倍以下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 没有违法所得的，处7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立案后拒不整改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违法行为造成他人人身伤亡或者重大财产损失等严重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恶劣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律依据	裁量阶次	裁量因素		裁量具体标准
18	对证明商标的注册人在自己提供的商品上使用该证明商标，被责令限期改正但拒不改正的行政处罚*	《集体商标、证明商标注册和管理办法》（2003公布） 第二十二條 违反实施条例第六条、本办法第十四条、第十五条、第十七条、第十八条、 第二十条 规定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拒不改正的，处以违法所得三倍以下的罚款，但最高不超过三万元；没有违法所得的，处以一万元以下的罚款。 (第二十条 证明商标的注册人不得在自己提供的商品上使用该证明商标。)	轻微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小	从轻处罚：处不足违法所得0.9倍，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 没有违法所得的，处不足3000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立案后全部整改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轻微	
			一般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具有一定主观过错	一般处罚：处违法所得0.9倍以上至不足2.1倍，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 没有违法所得的，处3000元以上至不足7000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立案后部分整改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未主动消除或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造成一定社会影响	
			较重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大	从重处罚：处违法所得2.1倍以上3倍以下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 没有违法所得的，处7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立案后拒不整改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违法行为造成他人人身伤亡或者重大财产损失等严重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恶劣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律依据	裁量阶次	裁量因素		裁量具体标准
19	对从事商标代理业务的商标代理机构，未依法办理备案、变更备案、延续备案或者注销备案等情形的行政处罚*	《商标代理监督管理规定》（2022年公布） 第三十六条 从事商标代理业务的商标代理机构，未依法办理备案、变更备案、延续备案或者注销备案，未妥善处理未办结的商标代理业务，或者违反本规定第十五条第四款规定，损害委托人利益或者扰乱商标代理市场秩序的，由国家知识产权局予以通报，并记入商标代理机构信用档案。商标代理机构有前款所述情形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期满不改正的，给予警告，情节严重的，处十万元以下罚款。	轻微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小	情节严重的从轻处罚：给予警告，处一万元以上至不足三万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立案后全部整改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轻微	
			一般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具有一定主观过错	情节严重的一般处罚：给予警告，处3万元以上至不足7万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立案后部分整改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未主动消除或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造成一定社会影响	
			较重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大	情节严重的从重处罚：给予警告，处7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立案后拒不整改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违法行为造成他人人身伤亡或者重大财产损失等严重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恶劣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律依据	裁量阶次	裁量因素		裁量具体标准
20	对商标印制单位未对商标印制委托人提供的证明文件和商标图样进行核查,或承接印制核查不符合标准商标的行政处罚*	《商标印制管理办法》(2020修订)第十一条 商标印制单位违反本办法 第七条至第十条 规定的,由所在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责令其限期改正,并视其情节予以警告,处以非法所得额三倍以下的罚款,但最高不超过三万元,没有违法所得的,可以处以一万元以下的罚款。 (第七条 商标印制单位应当对商标印制委托人提供的证明文件和商标图样进行核查。商标印制委托人未提供本办法第三条、第四条所规定的证明文件,或者其要求印制的商标标识不符合本办法第五条、第六条规定的,商标印制单位不得承接印制。)	轻微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小	从轻处罚:处不足非法所得额0.9倍,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的,处不足3000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立案后全部整改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轻微	
			一般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具有一定主观过错	一般处罚:处非法所得额0.9倍以上至不足2.1倍,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的,处3000元以上至不足7000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立案后部分整改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未主动消除或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造成一定社会影响	
			较重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大	从重处罚:处非法所得额2.1倍以上3倍以下,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的,处7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立案后拒不整改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违法行为造成他人人身伤亡或者重大财产损失等严重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恶劣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律依据	裁量阶次	裁量因素		裁量具体标准
21	对商标印制单位填写《商标印制业务登记表》不符合规范或未按规定造册存档的行政处罚*	《商标印制管理办法》（2020修订） 第十一条 商标印制单位违反本办法 第七条至第十条 规定的，由所在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责令其限期改正，并视其情节予以警告，处以非法所得额三倍以下的罚款，但最高不超过三万元，没有违法所得的，可以处以一万元以下的罚款。 （第八条 商标印制单位承印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商标印制业务的，商标印制业务管理人员应当按照要求填写《商标印制业务登记表》，载明商标印制委托人所提供的证明文件的主要内容，《商标印制业务登记表》中的图样应当由商标印制单位业务主管人员加盖骑缝章。商标标识印制完毕，商标印制单位应当在15天内提取标识样品，连同《商标印制业务登记表》、《商标注册证》复印件、商标使用许可合同复印件、商标印制授权书复印件等一并造册存档。）	轻微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小	从轻处罚：处不足非法所得额0.9倍，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 没有违法所得的，处不足3000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立案后全部整改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轻微	
			一般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具有一定主观过错	一般处罚：处非法所得额0.9倍以上至不足2.1倍，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 没有违法所得的，处3000元以上至不足7000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立案后部分整改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未主动消除或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造成一定社会影响	
			较重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大	从重处罚：处非法所得额2.1倍以上3倍以下，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 没有违法所得的，处7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立案后拒不整改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违法行为造成他人人身伤亡或者重大财产损失等严重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恶劣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律依据	裁量阶次	裁量因素		裁量具体标准
22	对商标印制单位未建立商标标识出入库制度，商标标识出入库未登记台帐，废次标识未集中进行销毁，流入社会的行政处罚*	《商标印制管理办法》（2020修订） 第十一条 商标印制单位违反本办法 第七条至第十条 规定的，由所在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责令其限期改正，并视其情节予以警告，处以非法所得额三倍以下的罚款，但最高不超过三万元，没有违法所得的，可以处以一万元以下的罚款。 （第九条 商标印制单位应当建立商标标识出入库制度，商标标识出入库应当登记台帐。废次标识应当集中进行销毁，不得流入社会。）	轻微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小	从轻处罚：处不足非法所得额0.9倍，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 没有违法所得的，处不足3000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立案后全部整改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轻微	
			一般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具有一定主观过错	一般处罚：处非法所得额0.9倍以上至不足2.1倍，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 没有违法所得的，处3000元以上至不足7000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立案后部分整改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未主动消除或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造成一定社会影响	
			较重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大	从重处罚：处非法所得额2.1倍以上3倍以下，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 没有违法所得的，处7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立案后拒不整改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违法行为造成他人人身伤亡或者重大财产损失等严重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恶劣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律依据	裁量阶次	裁量因素		裁量具体标准
23	对商标印制单位的商标印制档案及商标标识出入库台帐未存档备查，存查期不符合要求的行政处罚*	《商标印制管理办法》（2020修订） 第十一条 商标印制单位违反本办法 第七条至第十条 规定的，由所在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责令其限期改正，并视其情节予以警告，处以非法所得额三倍以下的罚款，但最高不超过三万元，没有违法所得的，可以处以一万元以下的罚款。 (第十条 商标印制档案及商标标识出入库台帐应当存档备查，存查期为两年。)	轻微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小	从轻处罚：处不足非法所得额0.9倍，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 没有违法所得的，处不足3000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立案后全部整改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轻微	
			一般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具有一定主观过错	一般处罚：处非法所得额0.9倍以上至不足2.1倍，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 没有违法所得的，处3000元以上至不足7000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立案后部分整改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未主动消除或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造成一定社会影响	
			较重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大	从重处罚：处非法所得额2.1倍以上3倍以下，最高不超过3万元的罚款； 没有违法所得的，处7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立案后拒不整改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违法行为造成他人人身伤亡或者重大财产损失等严重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恶劣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律依据	裁量阶次	裁量因素		裁量具体标准
24	对擅自设立从事出版物印刷经营活动的企业或者擅自从事印刷经营活动的行政处罚*	《印刷业管理条例》（2024年修订）第三十六条第一款 违反本条例规定，擅自设立从事出版物印刷经营活动的企业或者擅自从事印刷经营活动的，由出版行政部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依据法定职权予以取缔，没收印刷品和违法所得以及进行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违法经营额5万元以上的，并处违法经营额5倍以上10倍以下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不足5万元的，并处25万元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轻微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小	从轻处罚：依据法定职权予以取缔，没收印刷品和违法所得以及进行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 违法经营额5万元以上的，并处违法经营额5倍以上至不足6.5倍的罚款； 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不足5万元的，并处不足7.5万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查获印刷品数量较少；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短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轻微	
			一般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具有一定主观过错	一般处罚：依据法定职权予以取缔，没收印刷品和违法所得以及进行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 违法经营额5万元以上的，并处违法经营额6.5倍以上至不足8.5倍的罚款； 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不足5万元的，并处7.5万元以上至不足17.5万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未主动消除或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造成一定社会影响	
			较重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大	从重处罚：依据法定职权予以取缔，没收印刷品和违法所得以及进行违法活动的专用工具、设备； 违法经营额5万元以上的，并处违法经营额8.5倍以上10倍以下的罚款； 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不足5万元的，并处17.5万元以上25万元以下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查获印刷品数量较多；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长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违法行为造成他人人身伤亡或者重大财产损失等严重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恶劣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律依据	裁量阶次	裁量因素		裁量具体标准
25	对侵犯地理标志行为的行政处罚*	《海南自由贸易港知识产权保护条例》(2021公布) 第五十七条第一款 违反本条例第三十一条规定,由违法行为发生地县级以上知识产权具体管理部门责令立即停止侵权行为,没收、销毁侵权产品和伪造地理标志专用标志的工具,违法经营额五万元以上的,可以处违法经营额五倍以下的罚款;没有违法经营额或者违法经营额不足五万元的,可以处二十五万元以下的罚款。	轻微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小	从轻处罚:责令立即停止侵权行为,没收、销毁侵权产品和伪造地理标志专用标志的工具; 违法经营额5万元以上的,可以处不足违法经营额1.5倍罚款; 没有违法经营额或者违法经营额不足5万元的,可以处不足7.5万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侵权产品已投放市场,主动追回侵权产品;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短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轻微	
			一般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具有一定主观过错	一般处罚:责令立即停止侵权行为,没收、销毁侵权产品和伪造地理标志专用标志的工具; 违法经营额5万元以上的,可以处违法经营额1.5倍以上至不足3.5倍的罚款; 没有违法经营额或者违法经营额不足5万元的,可以处7.5万元以上至不足17.5万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未主动消除或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造成一定社会影响	
			较重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大	从重处罚:责令立即停止侵权行为,没收、销毁侵权产品和伪造地理标志专用标志的工具; 违法经营额五万元以上的,可以处违法经营额3.5倍以上5倍以下的罚款; 没有违法经营额或者违法经营额不足五万元的,可以处17.5万元以上25万元以下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侵权产品已投放市场,且拒不追回;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长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违法行为造成他人人身伤亡或者重大财产损失等严重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恶劣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律依据	裁量阶次	裁量因素		裁量具体标准
26	对展会举办单位不履行管理义务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海南自由贸易港知识产权保护条例》（2021公布） 第五十八条 展会举办单位违反本条例第三十二条第一款、第三款规定，不履行管理义务的，由违法行为发生地县级以上知识产权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可以处三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的罚款。	轻微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上为过失	减轻处罚：责令改正，可以处不足3万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主动消除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轻微	
			一般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小	从轻处罚：责令改正，可以处3万元以上至不足5.1万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短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轻微	
			较重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具有一定主观过错	一般处罚：责令改正，可以处5.1万元以上至不足7.9万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未主动消除或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造成一定社会影响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大	从重处罚：责令改正，可以处7.9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长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违法行为造成他人人身伤亡或者重大财产损失等严重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恶劣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律依据	裁量阶次	裁量因素		裁量具体标准
27	对特殊标志所有人或者使用人擅自改变特殊标志文字、图形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特殊标志管理条例》（1996公布）第十五条 特殊标志所有人或者使用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其所在地或者行为发生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责令改正，可以处5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责令使用人停止使用该特殊标志，由国务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撤销所有人的特殊标志登记：（一）擅自改变特殊标志文字、图形的；（二）许可他人使用特殊标志，未签订使用合同，或者使用人在规定期限内未报国务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备案或者未报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查存的；（三）超出核准登记的商品或者服务范围使用的。	轻微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小	从轻处罚：处不足1.5万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违法所得1万元以下；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短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轻微	
			一般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具有一定主观过错	一般处罚：处1.5万元以上至不足3.5万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违法所得1万元以上至不足5万元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未主动消除或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造成一定社会影响	
			较重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大	从重处罚：处3.5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使用人停止使用该特殊标志。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违法所得5万元以上；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长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违法行为造成他人人身伤亡或者重大财产损失等严重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恶劣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律依据	裁量阶次	裁量因素		裁量具体标准
28	对擅自使用与所有人的特殊标志相同或者近似的文字、图形或者其组合等行为的行政处罚	《特殊标志管理条例》（1996公布）第十六条 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责令侵权人立即停止侵权行为，没收侵权商品，没收违法所得，并处违法所得5倍以下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的，处1万元以下的罚款：（一）擅自使用与所有人的特殊标志相同或者近似的文字、图形或者其组合的；（二）未经特殊标志所有人许可，擅自制造、销售其特殊标志或者将其特殊标志用于商业活动的；（三）有给特殊标志所有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其他行为的。	轻微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小	从轻处罚：没收侵权商品；没收违法所得；处不足违法所得1.5倍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的，处不足3000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违法所得1万元以下；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短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轻微	
			一般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具有一定主观过错	一般处罚：没收侵权商品；没收违法所得；处违法所得1.5倍以上至不足3.5倍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的处3000元以上至不足7000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违法所得1万元以上至不足5万元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未主动消除或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造成一定社会影响	
			较重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大	从重处罚：没收侵权商品；没收违法所得；处违法所得3.5倍以上5倍以下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的，处7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违法所得5万元以上；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长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违法行为造成他人人身伤亡或者重大财产损失等严重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恶劣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律依据	裁量阶次	裁量因素		裁量具体标准
29	对侵犯奥林匹克标志专有权行为的行政处罚	《奥林匹克标志保护条例》（2018修订） 第十二条第一款 未经奥林匹克标志权利人许可，为商业目的擅自使用奥林匹克标志，或者使用足以引人误认的近似标志，即侵犯奥林匹克标志专有权，引起纠纷的，由当事人协商解决；不愿协商或者协商不成的，奥林匹克标志权利人或者利害关系人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也可以请求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处理。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处理时，认定侵权行为成立的，责令立即停止侵权行为，没收、销毁侵权商品和主要用于制造侵权商品或者为商业目的擅自制造奥林匹克标志的工具。违法经营额5万元以上的，可以并处违法经营额5倍以下的罚款，没有违法经营额或者违法经营额不足5万元的，可以并处25万元以下的罚款。当事人对处理决定不服的，可以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直接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进行处理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当事人的请求，可以就侵犯奥林匹克标志专有权的赔偿数额进行调解；调解不成的，当事人可以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轻微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小	从轻处罚：没收、销毁侵权商品和主要用于制造侵权商品或者为商业目的擅自制造奥林匹克标志的工具； 违法经营额5万元以上的，可以并处不足违法经营额1.5倍的罚款； 没有违法经营额或者违法经营额不足5万元的，可以并处不足7.5万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违法所得1万元以下；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短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轻微	
			一般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具有一定主观过错	一般处罚：没收、销毁侵权商品和主要用于制造侵权商品或者为商业目的擅自制造奥林匹克标志的工具； 违法经营额5万元以上的，处违法经营额1.5倍以上至不足3.5倍的罚款； 没有违法经营额或者违法经营额不足5万元的，处7.5万元以上至不足17.5万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违法所得1万元以上至不足5万元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未主动消除或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造成一定社会影响	
			较重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大	从重处罚：没收、销毁侵权商品和主要用于制造侵权商品或者为商业目的擅自制造奥林匹克标志的工具； 违法经营额5万元以上的，处违法经营额3.5倍以上5倍以下的罚款； 没有违法经营额或者违法经营额不足5万元的，处17.5万元以上25万元以下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违法所得5万元以上；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长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违法行为造成他人人身伤亡或者重大财产损失等严重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恶劣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律依据	裁量阶次	裁量因素		裁量具体标准
30	对侵犯世界博览会标志专有权行为的行政处罚*	《世界博览会标志保护条例》（2004公布） 第十一条第一款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处理侵犯世界博览会标志专有权行为时，认定侵权行为成立的，责令立即停止侵权行为，没收、销毁侵权商品和专门用于制造侵权商品或者为商业目的擅自制造世界博览会标志的工具，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违法所得5倍以下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的，可以并处5万元以下的罚款。	轻微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小	从轻处罚：没收、销毁侵权商品和专门用于制造侵权商品或者为商业目的擅自制造世界博览会标志的工具； 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可以并处不足违法所得1.5倍的罚款； 没有违法所得的，可以并处不足1.5万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违法所得1万元以下；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短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轻微	
			一般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具有一定主观过错	一般处罚：没收、销毁侵权商品和专门用于制造侵权商品或者为商业目的擅自制造世界博览会标志的工具； 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处违法所得1.5倍以上至不足3.5倍的罚款； 没有违法所得的，处1.5万元以上至不足3.5万元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违法所得1万元以上至不足5万元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未主动消除或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造成一定社会影响	
			较重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大	从重处罚：没收、销毁侵权商品和专门用于制造侵权商品或者为商业目的擅自制造世界博览会标志的工具； 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处违法所得3.5倍以上5倍以下的罚款； 没有违法所得的，处3.5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违法所得5万元以上；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长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违法行为造成他人人身伤亡或者重大财产损失等严重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恶劣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律依据	裁量阶次	裁量因素		裁量具体标准
31	对未在提供文身服务场所的显著位置标明不向未成年人提供文身服务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海南经济特区禁止向未成年人提供文身服务若干规定》（2023公布） 第四条第一款 违反本规定，未在提供文身服务场所的显著位置标明不向未成年人提供文身服务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五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罚款；拒不改正的，责令停业整顿，并处一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医疗卫生机构有上述违法行为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卫生健康部门按照上述规定予以处罚。	轻微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小	从轻处罚：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5000元以上至不足6500元罚款；拒不改正的，责令停业整顿，并处1万元以上至不足2.2万元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短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轻微	
			一般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具有一定主观过错	一般处罚：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6500元以上至不足8500元罚款；拒不改正的，责令停业整顿，并处2.2万元以上至不足3.8万元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未主动消除或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造成一定社会影响	
			较重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大	从重处罚：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85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罚款；拒不改正的，责令停业整顿，并处3.8万元以上5万以下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长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违法行为造成他人人身伤亡或者重大财产损失等严重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恶劣	

序号	违法行为	法律依据	裁量阶次	裁量因素		裁量具体标准
32	对向未成年人提供文身服务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海南经济特区禁止向未成年人提供文身服务若干规定》（2023公布） 第四条第二款 违反本规定，向未成年人提供文身服务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一万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拒不改正、情节恶劣或者造成严重后果的，责令停业整顿，直至依法吊销营业执照以及由相关部门吊销相关许可证，并处五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罚款；医疗卫生机构向未成年人提供文身服务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卫生健康部门按照上述规定予以处罚。对未成年人造成损害的，依法承担民事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轻微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小	从轻处罚：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并处1万元以上至不足2.2万元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违法所得较少；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短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轻微	
			一般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具有一定主观过错	一般处罚：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2.2万元以上至不足3.8万元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未主动消除或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造成一定社会影响	
			较重违法行为	主观过错程度	主观过错较大	从重处罚：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并处3.8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罚款；拒不改正、情节恶劣或者造成严重后果的，责令停业整顿，直至依法吊销营业执照以及由相关部门吊销相关许可证，并处5万元以上50万元以下罚款。
				违法行为危害程度	违法所得较多；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长	
				违法行为危害后果	违法行为造成他人人身伤亡或者重大财产损失等严重危害后果	
				社会影响程度	社会影响恶劣	

- 注：1.“主观过错较小”可参考《海南省市场监管行政处罚裁量权适用规则》第二十一条第三款主观过错因素判定。
2.带“*”标注的事项，系本次较《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琼市监规〔2022〕1号）新增的事项。
3.减轻处罚需满足两项及以上裁量因素方可适用。
4.本基准未列明的违法行为，如果符合《行政处罚法》关于减轻处罚、从轻处罚等规定，可以直接适用相关处罚规定。